

省高院对阜阳杀人疑案再宣判

三被告被宣告无罪

星报讯(姜明 记者 曾梅 雷强) 7月17日,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宣判张云、张虎、张达发、许文海、吴敬新、刘顶军故意杀人、抢劫案再宣一案,维持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(2002)皖刑终字第01号刑事附带民事裁定和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(2001)阜刑初字第66号刑事附带民事判决对原审被告人张达发、许文海、刘顶军犯抢劫罪的定罪量刑部分;撤销原审判决、裁定对原审被告人张云、张虎、张达发、许文海、吴敬新犯故意杀人罪的定罪量刑部分及附带民事部分;原审被告人张云、张虎、吴敬新宣告无罪;原审被告人许文海、张达发犯抢劫罪,各判处有期徒刑六年、四年;驳回原审附带民事诉讼原告人的诉讼请求。有关媒体记者及各界群众40余人参加了旁听。

1996年6月4日,阜阳市颍泉区周棚办事处王庄村西张庄村村民刘凤海之女刘某(殁年17岁)骑自行车外出取照片途中被他人用手扼颈造成窒息死亡,尸体被抛在颍东区口孜镇西2公里处阜口公路

南侧沟半坎,并于次日被人发现后报警。经阜阳市公安机关侦查、阜阳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,阜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故意杀人罪判处张云无期徒刑,判处张虎有期徒刑十五年,张达发、许文海、吴敬新有期徒刑十年。另以抢劫罪分别判处许文海、张达发有期徒刑六年、四年。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维持原判。

原审判决、裁定发生法律效力后,张云、张虎、张达发、许文海、吴敬新及其亲属提出申诉。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立案复查并决定对本案进行再宣。经再宣审理,认为原判认定张云、张虎、张达发、许文海、吴敬新犯故意杀人罪事实不清,证据不足,依法判决撤销原审一审判决、二审裁定中对张云、张虎、张达发、许文海、吴敬新犯故意杀人罪的定罪量刑部分及附带民事部分。

宣判后,省高院告知五原审被告人有申请国家赔偿的权利,并对被害人近亲属做好抚慰工作。同时,建议公安机关加大侦查力度,争取早日破案。

少年班前定格我们的身影 海洋馆里回响我们的笑声

2015浙皖小记者军事科技研学夏令营玩起“混搭风”



小记者在中科大少年班前合影



学得开心,零距离接触顶尖学府

昨天一大早,小记者们来到中科大校史馆。这栋楼是中科大历史最为长久的建筑之一,建于1954年,后经维修改造成学校校史馆。

虽说是一座新建的校史馆,可是从外面去看,怎么也看不出有一点“新”的痕迹来。墙上爬满了青藤,浓浓的沧桑感和人文情怀扑面而来。校史展览采用通史陈列和专题展示相结合的方式,有很多珍贵的展品,如郭永怀获得的“两弹一星功勋奖章”、我国第一台质子静电加速器(1950年赵忠尧亲自购买装箱,并冲破重重封锁,从美国带回)、郭沫若任校长时的办公桌等实物。

除了看展览,小记者们还逛了一下中科大校园,去少年班学院前合影,参观了郭沫若广场和孺子牛广场。“我也要上少年班。”一位小记者说。记者问他叫什么名字,他却卖了个关子:“我不告诉你,等我以后考上了,你就知道了!”

□ 胡田田 高园好 记者 李皖婷 董艳芬/文 周诚/图

昨日,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的校园里迎来了一批活泼可爱的孩子,他们是2015浙皖小记者军事科技研学夏令营的小记者们。徜徉在幽静的校园里,他们接受了一次书香的洗礼。到了下午,他们又来到合肥海洋馆,与海狮、鲨鱼来了一场亲密接触。

玩得过瘾,还给家人准备小礼物

下午2:30,小记者们来到合肥海洋馆,开启一场奇妙的海底之旅。

海狮表演是海洋馆之行的“重头戏”。下午4点海狮剧场的“主角”是重780斤、高将近3米的海狮将军“杰瑞”,别看杰瑞个头大,顶球、接套环样样在行,排球、篮球、网球都很擅长,投篮对它来说更是小事一桩。除了秀“球技”,人家还会中国功夫——“一指禅”,用一侧的前鳍支撑了700多斤的身体,引得台下的小记者连连拍手叫好。“没想到在合肥能看到这么精彩的海狮表演,好开心啊!”来自浙江的小营员董厚麟兴奋地说。

12岁的沈斯诺昨天的收获也很大。她告诉记者,夏令营的条件虽然比家里艰苦,但是很值得,在这里有很多好玩的,还交到了很多朋友,学到了很多。说起海洋馆,小斯诺自豪说刚给妈妈买了一串海豚挂坠,准备回去送给妈妈。



“巢湖惊现尖齿怪鱼”追踪 专家:是美味,还可入药

星报讯(徐小中 记者 张发平) 日前,本报报道了巢湖惊现大量尖齿“怪鱼”的新闻,后经专家证实,“怪鱼”是狼牙鰕虎鱼。7月16日,巢湖市专门组织一次以狼牙鰕虎鱼为食材的“湖鲜”烹饪活动,巢湖市水产局有关负责人告诉市场星报、安徽财经网记者,红狼牙鰕虎鱼不但美味,还有药用价值。

“肉比泥鳅要嫩,没有什么刺,味道好极了。”游客陈翔边吃着端上来的一盘红烧狼牙鰕虎鱼,边赞美着这味道。来自富煌三珍公司的一位负责人告诉记者,在福建沿海地区,红烧狼牙鰕虎鱼是一道不错的海鲜,他说,狼牙鰕虎鱼不但可以红烧,还可以油炸。

“这种鱼不但是美味,还可以入药。”巢湖市水产局负责人向记者介绍,根据《中国药用动物志》记载,狼牙鰕虎鱼,性味功能是甘、凉,可用于凉血、止血,主要治疗鼻衄、咳血”。

“马鞍山3环卫工被撞”追踪 货车司机驾车打盹惹祸

星报讯(谢海红 记者 张发平) 7月1日,在马鞍山市天宝路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一辆货车接连撞上3名环卫工人(本报曾报道)。事故发生后,3人经抢救无效身亡。昨日下午,市场星报、安徽财经网记者从马鞍山市花山区人民检察院获悉,检方以交通肇事罪批准逮捕犯罪嫌疑人王冲山。

据介绍,现年38岁的王冲山系马鞍山市某公司聘用驾驶人员。7月1日,王冲山急于收工,已疲惫至极的他仍驾驶一辆小型货车载着货物行驶,途中他不时打着瞌睡。15时许,当他沿天宝路由南向北行驶时,由于自己一时犯困打盹导致车辆失控,将正在该路面工作的3名女性环卫工人撞亡。

男子深夜醉驾摔倒 致6岁儿子受重伤

星报讯(曹金山 刘娜娜 记者 圣林) 7月14日1时10分许,淮南市田家庵区一大队事故值班民警接110指令称,淮北大道北段东苑小区附近,一辆摩托车可能撞到人,有人受伤。

民警迅速到达现场,经了解,获知可能是驾驶人酒喝多了自己摔倒,车上两人都摔到绿化带里了,已被120接走。

民警勘验完现场后,来到该市第一人民医院,在急诊室看见骑车人满脸是血,躺在推车上打吊水,民警问他均不回答。后从医生处了解到,另有一名孩子在4楼手术室。经了解获知,驾驶人姓张,30岁,寿县正阳关人,孩子6岁。

据张某妻子介绍,她和张某13日晚上22时许到朋友家聚餐,张某和朋友喝了不少酒。深夜回家时,她不让儿子坐张某的车,儿子硬要坐,结果发生事故。

经检验,张某血液酒精含量为198.9mg/100ml,属于醉酒驾驶。目前,张某只是下巴受伤,儿子则头骨骨折,腿部骨折,因受伤较重,仍处于昏迷状态。

盗窃时穿同一件衣服 蠢贼特征太明显被抓

星报讯(实习生 鲍翔 记者 张威) 4名男子不远千里,从南昌专程来到合肥偷盗。然而,因每次偷窃都穿同一件衣服,被民警一眼认出。昨日,市场星报、安徽财经网记者从包河刑警一队获悉,这4名男子均已被抓获。

7月2日,合肥市芜湖路与马鞍山路口某商场内,一服装店女员工拨打110报警称,她的一部苹果手机放在收银台处不慎被偷。民警通过店内的监控录像发现,当天下午,有4名男子十分可疑,其中两名男子不停地试衣服,另外一人拿着手机打电话。在此过程中,两名店员被试衣男子叫到门口,装作打电话的男子趁机将收银台里的手机顺走。

就在民警对此调查时,7月4日,在巢湖路茶叶市场又发生一起类似事件,监控显示也是这4名男子所为,其中一名身穿红色T恤、橙色皮鞋的男子最具明显特征。

民警进行追踪,终于发现他们居住在马鞍山南路某公寓楼内。7月8日当天,民警在该小区蹲守时发现那名红衣男子,并尾随至某饭店将4人全部抓获。

经审讯,这4名男子均来自南昌,到合肥是专程偷窃。至于为何穿同一件衣服,嫌疑人表示,因为没钱买新衣服。

目前,4人均已被刑拘。